

阳江市江城第十三小学厕所改造、围墙维修工程及完善学校安全管理中心设备 造价咨询服务需求书

项目业主：阳江市江城第十三小学

项目业主地址：广东省阳江市富园路 31 号

项目联系人：黄海润

联系电话：13725635933

采购项目名称：阳江市江城第十三小学厕所改造、围墙维修工程及完善学校安全管理中心设备造价咨询服务

一、工程监理单位资格要求

1、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报名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公司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需包括工程造价咨询的服务类型。

二、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阳江市江城第十三小学厕所改造、围墙维修工程及完善学校安全管理中心设备造价咨询服务。

2、建设单位：阳江市江城第十三小学。

3、项目地点：阳江市江城第十三小学校内。

4、项目概况：项目为江城第十三小学厕所改造、围墙维修工程及完善学校安全管理中心设备，总投资约 53 万元。

三、服务内容

对该工程项目进行预算编制以及跟踪等后续服务（具体以选取人的实际委托为准）。

四、公开选取范围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报总价。

3.计价标准：本次采购服务金额按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粤价函[2011]742 号文），再执行阳江市对服务类支付下浮的相关规定（即是按 80%计取）。

五、服务时间

签订合同收到甲方提供的有关资料后，暂定 15 个日历天完成工作，并提交成果文件。

六、付款方式

提交预算编制成果后，一次性支付完毕。

七、验收

1.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3.验收标准：行业标准。

4.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八、需规避企业 无

九、其他条件

1、确定中选单位后，签订造价咨询合同，签订前须按有关规定报有关部门审定。

2、中选人须按国家现行规范及标准进行预算编制。

3、中选人应保护发包人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甲方提交的资料。

十、中选人资格的取消及重新选取中选人

需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务必按照本需求书的有关要求，做好计划安排，准备好相关材料。中选人有下列情形之一，将直接取消中选资格，并按照本需求书重新选取中选人。

1、中选机构擅自放弃中选结果；

2、超出公告及需求书范围，擅自提高服务收费或变相要求业主单位增加服务费用的；

3、中介服务机构中选后未在 2 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公告及需求

书的要求安排专责人员，携带相关材料与业主单位接洽；

4、中选机构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未能按公告要求的服务时间完成服务；

5、中选机构未按从业规范提供服务，服务质量不达标。

十一、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十二、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